

綜 合

中国边疆研究资料文库·边疆行政建制初编

綜 合

中国边疆研究资料文库·边疆行政建制初编

明 鄭 曉 撰

皇 明 四 夷 考

皇明四夷考序

四夷何以首安南也。我郡縣也。次兀良哈何。我武衛也。哈密女直非歟。羈縻之
虜。非我官長也。兀良哈之有三衛。以靖難歟。非也。大寧之北。有三衛也。蓋自洪
武始也。其南據大寧也。乃自永樂始也。將復交趾而收大寧乎。都統之議。夷且
噬我革蘭台以騁。豈乎我貳矣。棄哈密而撫女直乎。哈密罷我河西。女直扞我
遼東也。土番入哈密而嘉峪不驚。胡虜通女直而山海弗靖矣。朝鮮何以次兀
良哈也。知禮教也。大國也。琉球小夷。何以次朝鮮也。學于中國也。何以終韃靼
也。非勍寇乎。我勝國也。盛衰之運。中國有安危焉。以故別考而存之。戰守之略
可幾而得矣。高皇何以有海外之使也。更始也。成祖西洋之轡。不已勞乎。鄭和
之泛海與胡濶之頒書也。國有大疑焉爾。羌三王胡四王。我屢屢焉。西番五王
世優之何也。不能爲我深創也。苟因俗而治之。得相安焉可矣。西域何以不得
浮南海也。王公設險假樹渠焉。如之何使其縱橫出入。幾徧宇內也。海島之夷

皇明四夷考序

勤我封使。往來之禮歟。夷不言往來。往來言諸侯也。四夷來王。八蠻通道。未聞有報使焉。然則領封可乎。奚爲而不可也。陪臣請命于京師。王人致命于海上。非往來乎。嗚呼。均覆載者。天德也。辨華夷者。王道也。昔也外夷入中華。今也華人入外夷也。喜寧田小兒宋素卿。莫登瀛。皆我華人。雲中閩浙。憂未艾也。是故慎封守者。非直禦外侮。亦以固內防也。池魚故淵。飛鳥舊林。人情獨不然乎。彼其忍於捐墳墓父母妻子鄉井而從異類者。必有大不得已也。嗚呼。德惟善政。政在養民。蓋亦反其本矣。不然。而欲郡縣我子弟。武衛我干城。烏可得哉。

嘉靖甲子三月朔日鄭曉識

皇明四夷考目錄

卷上

安南	二
兀良哈	六
朝鮮	一〇
琉球	十四
女直	十七
三佛齊	三
占城	三
日本	三五
真臘	四五
暹羅	四六
蘇門答刺	四七
爪哇	四八

卷下

古俚	五一
淳泥	五一
滿刺加	五三
榜葛刺	五五
錫蘭山	五七
蘇祿	五九
柯枝	六一
祖法兒	六三
潘山	六五
南泥里	六七
黎伐	六九
哈密	七一
赤斤蒙古	七三
定定阿端	七三
曲先	七四
罕東	七四
撒馬兒罕	七五
天方	七七
迭里迷	七九
渴石	八一
養夷	八一
達失干	八一
卜花兒	八一
土魯番	八三
黑婁	八一
鹽澤	八一
哈烈	八三
默德那	八三
俺都淮	八三
八刺黑	八四
于闐	八四
火州	八四

別失八里	五
魯陳	六
沙鹿海牙	六
賽藍	七
哈失哈力	七
亦力把力	七
阿丹	八
白葛達	八
呵哇	八
瑣里	八
西洋瑣里	八
彭亨	九
百花	九
波羅	九
阿魯	九
小葛蘭	九

拂林	九
古里班卒	九
呂宋	九
合貓里	九
碟里	九
打回	九
日羅夏治	九
忽魯母恩	九
忽魯謨斯	九
甘巴里	九
麻林	九
古麻刺	九
沼納模兒	九
加異勒	九
黑葛達	九
敏真誠	九

八答黑商	三
覽邦	三
火刺札	三
討來思	四
吃力麻兒	四
失刺思	四
納失者罕	四
亦思把罕	五
淡巴	五
甘把里	五
白松虎兒	五
答兒密	六
阿速	六
沙哈魯	七
西蕃	七
鞬靼	一〇一

皇明四夷考上卷

海鹽
鄭曉

皇明祖訓曰。四方諸夷。皆限山隔海。僻在一隅。得其地。不足以供賦。得其民。不足以供役。若其自不揣量。來擾我邊。則彼爲不祥。彼旣不爲中國患。而我興兵。輕伐。亦不祥也。吾恐後世子孫。倚中國富彊。貪一時戰功。無故興兵。致傷人命。切記不可。但胡戎與西北邊境。互相密邇。累世戰爭。必選將練兵。時謹備之。不。征諸夷。東北朝鮮。卽高麗。其李仁人及子成桂。今名耳者。自洪武六年至二十八年首尾凡。秋王氏四王姑待之。正東偏北日。本。雖朝實許。暗通奸臣胡惟庸謀篇。不軌故絕之。西南安南。三年。一貢。正南偏東大琉球。朝貢如常。濱海如常。入大學讀書禮待甚厚。皆王子及陪臣之子。小琉球。不會朝貢。不時。常濱海如常。自占城以下諸國皆入。謂許故沮之。自洪武八年阻至十二年方乃得止。國濱海。蘇門答刺。濱西洋。濱爪哇。海彭亨。中百花。居海中。三佛齊。居海中。淳泥。居海中。洪武四年九月。上御奉天門。諭省府臺臣曰。海外夷國爲患中國者。不得不討。不爲中國患者。不可輒用兵。古人言。地廣非久安之計。民勞乃易變之源。隋煬

球。不_通住來
西南安南。

一三
賈年
海阻
濱年

真臘 朝貢常濱海如暹羅
蘇門答刺 濱西洋

洋羅常朝海濱

賓海如，主

自朝彭亨

中居時占
海內城

帶以
行下

中居
海

帝妄興師旅。征討琉球。荼毒生民。徒慕虛名。疲中土。載諸史冊。爲後世譏。朕以諸小蠻夷。阻越山海。不侵中國。無煩用兵。惟西北胡戎。世爲中國患。不可不謹備。卿等記此言。知朕意。

洪武十五年。命翰林侍講火原潔等。編類華夷譯語。上以前元素無文字。發號施令。但借高昌書。製蒙古字。行天下。乃命原潔。與編修馬懿。赤黑等。以華言譯其語。凡天文地理人事物類服食器用。靡不具載。復取元祕史參考。以切其字。諧其聲音。既成刊布。自是使臣往來朔漠。皆能得其情。

凡四夷分十八所。設通事六十人。大通事有都督都指揮等官。統諸小通事。總理貢夷降夷及歸正人。夷情番字文書。譯審奏聞。

永樂七年。遣太監鄭和。王景弘。侯顯。率官兵三萬。下西洋。凡西洋功次。卽非斬首。選法不得減革。十三年。吏部員外郎陳誠。上使西域記。凡十七國。

安南。安南唐虞時南交也。秦爲象郡。漢爲南越所據。武帝平南越。置交趾。九

真日南三郡。朱梁時始土豪曲承美者據之。已而并于劉隱。未幾管內大亂。眾推豪酋丁部爲州帥。部子璉繼立。宋既平嶺表。璉遂內附。黎桓篡丁氏。李公蘊又篡黎氏。陳日暉又篡李氏。宋以遠夷故置不問。相繼皆封爲交趾郡王。元朝兼有華夷。至憲宗遣將破其國。而日暉竄居海島。弱不能支。始歸附。元封其子光昺爲安南國王。光昺死。子日烜自立。元發兵破之。日烜卒。子日燁遣使朝貢。元末天下大亂。安南不至。明興削平羣盜。驅逐胡元。洪武元年。登極。詔諭薄海内外。日煃大懼。又聞征南將軍廖永忠副將軍朱亮祖帥師逾嶺。降何真定廣東西。日煃欲納款。又以梁王尙在雲南。持兩端。二年。始遣其少中大夫同時敏。正大夫段悌。黎安世等來朝貢請封。遣侍讀學士張以寧典簿牛諒。封日煃爲安南國王。賜駝紐塗金銀印。以寧等至安南界。日煃已卒。其弟日焜嗣立。遣阮汝亮迎。請誥印。以寧等不從。日焜遣杜舜欽等請命于朝。以寧駐安南候命。詔封日焜爲王。是年遣翰林編修羅復仁。兵部主事張福。詔諭安南占城國王各。

罷兵息民。皆聽命。三年。日焜卒。封其子日鑑嗣王。五年。陳叔明遣人朝貢。卻不受。明年。又遣人納貢。謝罪。請封。當是時。煒嗣王。叔明者。煒兄也。專國政十二年。煒遣使來貢。上惡其彊悍。數侵占城。詔諭叔明。二十年。煒遣使貢賀聖壽。二十二年。國相黎季犖。廢其主煒。幽大陽坊。尋弑煒。立叔明子日焜。主國事。二十六年。又弑日焜。假煒名。遣人來貢。二十六年。遣禮部尙書任亨太監察御史嚴震直諭令出兵。討龍州趙宗壽。二十七年。遣人朝貢。卻不受。二十九年。遣行人陳誠。呂讓。諭令還思明伍縣。不聽。陳氏傳十三世。至日焜。而黎氏篡立。僭稱皇帝。國號大虞。紀元天聖。永樂初。季犖上表。竄姓名爲胡一元。子蒼易名奐。詐稱陳氏絕。奐爲陳氏甥。求權署國事。朝廷從其請。逾年。陳王孫添平走至京。言季犖弑篡。季犖詐上表。請迎添平歸還以國。上遣行人聶聰。送添平歸國。勅征南副將軍黃中。呂毅。率兵禦之。季犖伏兵芹站。殺添平及我使人。上怒。永樂四年七月辛卯。以成國公能。爲征夷將軍總兵官。西平侯晟。新城侯輔。左右副將軍。豐

城侯彬。雲陽伯旭。左右參將。大將軍率右副將軍。右參將及清遠伯友。統神機將軍程寬。朱貴。遊擊將軍毛八丹。朱廣。王恕等。橫海將軍魯麟。王玉。商鵬。鷹揚將軍呂毅。朱吳。江浩。方政。驃騎將軍朱榮。金銘。吳旺。劉塔等二十五將軍。以兩京畿荆湖閩浙廣東西兵。出廣西憑祥。左副將軍左參將。統都指揮陳睿。盧旺等。以巴蜀建昌雲貴兵。出雲南蒙自。兵部尙書劉僧。參贊戎務。尙書黃福。大理寺卿陳洽。轉餉。是日。上幸龍江禱祭。誓眾曰。黎賊父子。必獲無赦。苟從必釋。母養亂。母玩寇。母毀廬墓。母害稼穡。母恣取貨財。母掠人妻女。母殺降。有一於此。雖功不宥。母冒險肆行。母貪利輕進。罪人既得。卽擇立陳氏子孫賢者。撫治一方。班師告廟。揚功名於無窮。其往勉之。時晟鎮雲南。先遣彬。以征夷副將軍印制授晟。十月。輔兵度坡壘關。傳檄數黎賊二十罪。遂入雞陵關。晟兵至白鶴江。賊拒守富良江。能卒。以輔爲征夷將軍。代能。十二月。勅行人朱勸。諭黎賊。晟兵奪宣江。進次沱江。輔兵渡沱江。合兵渡富良江。進克多邦城。焚賊西都。賊走入

海輔駐兵交州。晟追賊至木丸江。五年正月。輔晟合兵。破籌江柵。賊走閻海口。敗之富良江。五月。賊走乂安。都督僉事柳升。率舟師追賊。敗之。得賊船三百。賊遁且入海。輔晟乘勝追之。升引兵出奇羅海口。賊敗卒王柴胡等七人。擒季鑒。李保等十人。擒其子澄。安南人武如卿等。僞大虞皇帝蒼。僞太子芮。僞將相王侯柱國黎季貳等。詔求陳氏後。復立爲安南國王。國人言。黎賊殘陳氏無後。乃郡縣其地。立交趾布政使司。都指揮使司。按察司。分十七府。曰交州。北江。諒江。三江。建平。新安。建昌。奉化。清化。宣化。大原。鎮蠻。諒山。新平。乂安。順化。升華。四十七州。一百五十七縣。衛十一。所三市舶司一。改鷄陵關爲鎮夷關。安撫人民三百二十萬。獲蠻人二百八萬七千五百。糧儲一千三百六十萬石。象馬牛十三萬五千九百。船八千七百。軍器二千五十三萬九千。勅黃尚書兼掌布按二司事。勅輔晟僂。交趾應有懷才抱德。山林隱逸。明經能文。博學有才。賢良方正。孝悌力田。聰明正直。廉能幹濟。練達吏事。精通書算。明習兵法。武藝智謀。容貌魁

偉。語言便利。膂力勇敢。陰陽術數。藥醫方技之人。悉心訪求。禮送京師擢用。九月。輔遺升露布獻俘。季鋉蒼及僞將相下獄。赦澄虩等。令有司衣食之。陞柴胡等指揮使僉事千戶。是冬。贈故安南國王陳氏子孫七人官。六年七月。進封輔爲英國公。晟黔國公。封升安遠伯。八月。交人簡定。鄧悉反。以晟爲征夷將軍帥師討之。僕仍參贊。十二月。晟與賊簡定戰於生厥江。敗績。僕都督呂毅。交趾參政劉昱皆沒。七年二月。勅輔總兵討賊。言晟出師失律。致賊猖獗。今聞鄧悉死。而八百媳婦老嫗。猶供饋者何人。賊云有象五萬。又謂我將帥皆易與。宜戒慎。同心協力。早滅此賊。五月。簡定稱上皇。立陳季擴爲大越皇帝。改元重光。八月。輔敗賊于鹹子關。九月。又敗之太平海口。十月。季擴稱故王後。請封。輔不聽。進兵至清化。十一月。輔獲簡定及其僞將相。八年正月。召輔還。令晟節制諸軍。簡定檻至京。伏誅。十二月。季擴入上表請降。遣方通政諭季擴。以爲交趾右布政使。又以其黨陳原樽爲參政。胡具澄。景異。鄧鎔。都指揮。潘季祐。按察副使。是月。

皇明四夷考 上卷 安南

季擴。景異復反。九年正月。以輔爲征虜副將軍。總兵。會征夷將軍晟。率師討之。二月。詔赦交趾。七月。輔晟敗賊于月常江。十一月。輔率舟師。破賊于海上。十年八月。又破賊于神投海口。十月。又破賊西心江。十一年十二月。輔晟會兵。敗賊于愛子江。擒季擴。十二年八月。檻至京。伏誅。十三年四月。以輔爲征夷將軍。總兵。鎮交趾。十四年十一月。召輔還。豐城侯彬代輔。十六年正月。清化土官巡檢黎利反。侯彬遣都督朱廣往勦之。利初從季擴爲金吾將軍。已而來降。令爲土巡檢。輔還。遂反。稱平定王。以弟黎石爲相國。段莽都督。聚賊巖范柳范晏等。肆出劫掠。廣兵至。斬首六百。擒晏。利遁去。彬請就交趾。戮晏等以徇。七月。交趾右布政使莫勛及交州知府杜希望。令縣丞黎獻。率家人五百。力役北京。十七年。巡按御史黃宗載言。交趾新入版圖。勞來尤在得人。今府州縣多兩廣雲南歲貢生及下第舉人。未入國學。乞仕遠方。遂授以職。既乏大學敎養之素。又非諸司歷試之才。以故牧民者不知撫字。理刑者不諳法律。若候九年黜陟。廢弛益

多。宜令到任二年以上者。從巡按御史及布按二司。嚴覈其廉汙能否。上狀黜陟。從之。十八年五月。勅侯彬叛寇黎利。潘僚車三農文歷等。迄今未獲。未審兵何時得息。民何時得安。宜盡心畫方略。早滅此賊。交趾參政侯保。馮貴。討賊戰死。十九年五月。彬請屯田。九月。彬言。利奔老撾。我進兵討捕。老撾輒遣頭目覽者郎。阻我兵勿入境。云卽發兵象。大索利。送軍門。久之。竟不獲利。上曰。老撾匿賊。持兩端。令彬遣頭目至京。詰之。是冬。赦利。以爲清化知府。遣內官山壽。諭利。二十二年。仁宗卽位。召福還。以治爲兵部尙書。代福。是冬。交趾參將保定侯瑛。榮昌伯智言。壽未至。利復反。改大理寺卿楊時習爲按察使。以弋謙爲布政使。內官馬驥。自交趾召還。未幾。矯旨下內閣書勅。復往交趾。閫辦金銀珠香。內閣覆請。上正色曰。朕安得有此言。此奴曩在交趾。荼毒軍民。卿等獨不聞乎。自驥召還。交人如解倒懸。豈可再遺。然亦不誅驥也。洪熙元年二月。以智爲征夷副將軍。總兵討利。六月。宣宗卽位。七月。命行在兵部侍郎戴綸。副治。贊理智軍務。